

共青团红河学院委员会文件

红院团发〔2016〕17号



关于认真开展红河学院团学组织工作材料 填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为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，促进团学工作制度化 and 规范化开展，现向各学院团委下发电子版《团委 学生会工作手册》、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、《党团青情况统计表》。请各学院团委、团支部按要求认真填写，并将填写好的三份材料电子版上报备查。相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填写要求

（一）《团委 学生会工作手册》填写要求：

- 1、“会议记录”、“工作情况汇报”选择较为重要和突出的会议、工作进行填写（每类表至少3个）；
- 2、“特色活动案例”选择本学院团委、学生会举办的最有特色的活动案例（至少2个）；
- 3、团委、学生会成员联系方式请分类填写，团委下属部

门在前，学生会下属部门在后。

（二）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填写要求：

1、选择较为重要和突出的会议、活动进行填写，“会议记录”（至少 3 次）、“活动记录”（至少 2 次）；

2、“特色活动案例”选择本学院各团支部进行的最有特色的活动案例（至少 1 个）。

（三）党团青情况统计表字体格式为宋体、11 号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请各学院团委于 2016 年 5 月 29 日前将填写好的《团委 学生会工作手册》、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及《党团青情况统计表》电子版建专门文件夹，上传至团委 360 工作云盘。校团委组织部将于 6 月 3 日前对各学院填报材料进行检查；

（二）请认真统计所需填写的数据，严格按照校团委于 2015 年 12 月召开“团干部培训大会”时的培训内容及要求进行填写；所有内容，不够填写可自行增加表格，但不可改变原手册内的内容及格式，

（三）本次填写的数据、内容时间范围为 2015-2016 学年，今后每年填报时间为春季学期第四周前。相关材料的填报情况，将作为各学院团学工作评优的重要依据；

（四）请如实填报相关材料，若有不实、抄袭，一经发现，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

1、《红河学院二级学院团委 学生会工作手册》

2、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

3、党团青情况统计表

共青团红河学院委员会

2016年5月4日

